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华盈采竞磋[2021]60

项目名称：常州市环太湖流域循环经济产业园生活废弃物处置中心（夹山生活垃圾填埋场）生活垃圾填埋区域及其附属环保设施环境现状及环境风险评估

采购人名称：常州市武进区城市管理局

常州华盈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前 附 表

| 项号 | 内 容 规 格 |
|----|--|
| 1 | <p>项目名称：常州市环太湖流域循环经济产业园生活废弃物处置中心（夹山生活垃圾填埋场）生活垃圾填埋区域及其附属环保设施环境现状及环境风险评估</p> <p>项目编号：华盈采竞磋[2021]60</p> <p>服务期：2022年2月15日前提交风险评估报告</p> |
| 2 | <p>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响应文件应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响应文件目录索引。不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响应文件均不退回。</p> |
| 3 | <p>响应文件提交接收时间：2022年1月4日下午13:30-14:00</p> <p>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常州华盈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湖塘镇延政中大道19号财富广场19楼）</p> <p>联系人：陈戈 联系电话：17768350522</p> |
| 4 | <p>磋商会议时间：2022年1月4日下午14:00</p> <p>地 点：常州华盈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湖塘镇延政中大道19号财富广场19楼）</p> |
| 5 | <p>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p> |
| 6 | <p>磋商报价次数：2次</p> |
| 7 | <p>招标代理费：由采购人支付</p> |
| 8 | <p>1、本项目属于服务类，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在填写时请正确选择中小企业声明函类型（货物、服务或工程），如填写错误或未填报则会导致资格审查不通过（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或报价不作相应扣除。</p> <p>2、<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input type="checkbox"/>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

目 录

| | |
|----------------------|--------|
| 前 附 表..... | 1 |
|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 - 3 - |
| 第一章 总 则 | - 7 - |
| 第二章 响应文件 | - 9 - |
| 第三章 响应文件密封和提交 | - 11 - |
| 第四章 磋商报价 | - 12 - |
| 第五章 磋商、评审、评定成交 | - 13 - |
| 第六章 格式附表 | - 16 - |
| 第七章 采购需求 | - 30 - |
| 第八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 -31- |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常州市环太湖流域循环经济产业园生活废弃物处置中心（夹山生活垃圾填埋场）生活垃圾填埋区域及其附属环保设施环境现状及环境风险评估竞争性磋商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常州华盈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湖塘镇延政中大道 19 号财富广场 19 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1 月 4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华盈采竞磋[2021]60

项目名称：常州市环太湖流域循环经济产业园生活废弃物处置中心（夹山生活垃圾填埋场）生活垃圾填埋区域及其附属环保设施环境现状及环境风险评估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柒拾叁万伍仟元（¥735000 元），

最高限价：柒拾叁万伍仟元（¥735000 元），

采购需求：常州市环太湖流域循环经济产业园生活废弃物处置中心（夹山生活垃圾填埋场）生活垃圾填埋区域及其附属环保设施环境现状及环境风险评估。具体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2022 年 2 月 15 日前提交风险评估报告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8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常州华盈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湖塘镇延政中大道 19 号财富广场 19 楼）

方式：现场获取

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的资料（加盖公章）：

文件获取登记表（见附件 1）

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磋商文件售后一概不退，一经报名，供应商不得更改单位名称。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 年 1 月 4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华盈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湖塘镇延政中大道 19 号财富广场 19 楼）

五、开启

时间：2022 年 1 月 4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华盈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评标室（湖塘镇延政中大道 19 号财富广场 19 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疫情防控措施

（1）各投标人应只安排 1 名代表现场投标。投标人代表进入公司时须出示当日苏康码，配合测量体温，并请全程佩戴口罩，有感冒发热等症状请勿参加。进入开标室在提交投标文件过程中请有序排队，保持社交距离，并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

（2）对于参与开评标活动的投标人，应如实填写《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相关内容并加盖单位公章。凭《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和本人身份证原件方能进入开评标场所。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常州市武进区城市管理局

地 址：常州市武进区延政中大道 18 号

联 系 人：李飞

联系方式：0519-6987929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常州华盈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湖塘镇延政中大道 19 号财富广场 19 楼

联系方式：1776835052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戈

电 话：17768350522

附件 1:

文件获取登记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 | |
|---|-------|
| 投标人全称（公章）： 现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参与常州华盈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此项目的投标工作。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答疑补充等相关文件都须投标单位在相关网站上下载，本单位会及时关注相关网站，以防遗漏，并承诺不以此为理由提出质疑。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 被授权人姓名： | 联系电话： |
| 第二代身份证号码： | |
| 接收招标文件指定电子邮箱： | |
| 文件获取时间： | |
| 被授权人签字： | |

注：投标人应完整填写表格，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附件 2:

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 | | | |
|---|---|-------|--|
| 姓名 | | 身份证号码 | |
| 单位名称 | | | |
| 单位地址 | | | |
| 个人住址 | | | |
| 单位电话 | | 个人手机 | |
| 人员身份 |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采购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专家 | | |
| 参加: <input type="checkbox"/> 开标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 | | | |
| 项目名称 | | | |
| 个人健康情况 | | | |
| 有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 | | |
| 近 14 天内是否来自（或途径）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到达时间为： | | | |
| 近 14 天内是否离开过常州？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 | | |
| 离开常州往 | | 返常日期 | |
| 途径（换乘） | | 途径日期 | |
| 近 14 天内是否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的人员接触情况？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接触时间为： | | | |
|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不实，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 | | | |
| 申报人（签名）： | | | |
| 申报单位（公章） | |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 |

存在瞒报或审查不严的企业，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在诚信体系中予以记录，并报有关部门依法追究。

第一章 总 则

一、**采购项目：**常州市环太湖流域循环经济产业园生活废弃物处置中心（夹山生活垃圾填埋场）生活垃圾填埋区域及其附属环保设施环境现状及环境风险评估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见采购公告

三、**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编制、提交响应文件以及参加竞争性磋商活动所产生之一切费用。无论竞争性磋商活动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包括采购单位决定取消采购的)，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四、**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文件及依法对本文件所作的书面更正内容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磋商文件的更正

供应商在收到磋商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应在 **2021年12月29日11:30** 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如无疑问，视作供应商完全响应磋商文件的条款和要求。招标代理机构作出的澄清或修改将公告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磋商文件各项条款最终解释权归常州华盈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供应商对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的磋商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供应商由于对磋商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招标代理机构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并以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招标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此变更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公告通知以常州市政府采购网所发布的为准。

3、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部分（第七章、第八章以及供应商资格要求）由采购人负责制定，对该部分内容有询问或者质疑（投诉）的，由供应商向采购人书面提出，由采购人负责接收和回复。

五、**供应商的义务**

1、供应商应当认真阅读磋商文件，完全明了采购项目之名称、用途、数量、质量和交货日期，完全明了供应商所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2、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磋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完全响应。

3、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响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4、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报价，不得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合

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公众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5、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二章 响应文件

六、响应文件组成

一式三份，壹份正本，二份副本。响应文件应当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供应商情况说明：

供应商简介（含供应商规模、银行资信、技术能力等）、人员情况、典型项目介绍。

2、**供应商资格审查材料，证明供应商符合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所有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可能导致无效响应且不允许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后补正。响应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 1) 响应函（附件一）；
- 2) 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会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会的提供：授权委托书（附件三）和本人身份证；
- 3) “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的可提供“三证合一”的组织机构代码证）；
- 4)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附件九）
- 5) 服务要求标准偏离表（附件八）
- 6)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单位需为中小企业，未按要求填写作资审不合格处理）
- 7) 供应商资格要求涉及的其它证明材料。

3、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的具体要求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4、项目技术和实施方案，应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主题：

- 1) 项目技术方案
- 2)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和管理计划
- 3) 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方案
- 4) 优惠条款或承诺
- 5) 其他。

5、其他评审相关材料。

七、供应商应认真检查磋商文件的内容是否齐全，如有遗漏，应及时向招标代理机构索取，否则责任自负。

八、响应文件的制作应当符合以下要求

1、供应商应准备响应文件的正本 1 套，副本2套，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响应文件正本必须打印。供应商应按要求，在正本规定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副本可通过正本复印。

3、全套响应文件应无修改和行间插字。如有修改，须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印鉴。

4、磋商报价清晰准确，不存在影响其他供应商评分的严重错误。

九、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的密封完好的响应文件可以接受。

第三章 响应文件密封和提交

十一、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 1、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密封。
- 2、所有封袋上都应写明供应商名称、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 年 月 日。
- 3、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在封袋骑缝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 4、供应商违反上述规定的，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不予拆封和参加评审。

十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供应商须在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在指定地点将响应文件提交给招标代理机构。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未提供的，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响应文件，不予参加磋商和评审。

十三、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供应商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和撤回，但所提交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必须按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志（在包封上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并注明修改或撤回的时间）和提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第四章 磋商报价

十四、项目总价应包括磋商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相应工程或者服务的供货、包装、运输、保险、安装调试管理、劳务、培训、办公设备、设备、工具、耗材、运送工具及耗材、利润、风险、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工程或者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

十五、磋商报价方式

1、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应与分项报价表的总价完全一致，如有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为准。

报价货币为人民币，评标时以人民币为准。

2、供应商需对每部分报价包含的服务内容进行明确说明。如有特别承诺，也需明确说明。

3、本项目的**最高限价 735000 元**，项目单价及总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4、磋商报价次数：本项目采用 2 次报价，响应文件的磋商报价作为首次报价，在磋商谈判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作为评分依据。

第五章 磋商、评审、评定成交

十六、答疑，磋商会议时间和地点

见采购公告

十七、评审、评定成交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即评分细则）得分最高得供应商为成交人。

十八、磋商评审会议

磋商评审会议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进行。采购人、所有供应商等有关代表参加会议。

供应商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携带身份证明原件准时参加磋商会议，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十九、由甲方代表会同供应商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检查完毕后，由磋商小组开始组织评审。

二十、招标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合格响应文件，磋商评审时都予以拆封，招标代理机构对磋商评审过程予以记录。

二十一、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无效响应文件不予参加评审。

- 1、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标志、密封、盖章的；
- 2、投标文件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
- 3、授权委托书无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的印鉴（或签名），或委托书非原件的；
- 4、投标人未通过报名的或者在名称上和法人地位上与报名情况发生实质性的改变的；
- 5、投标人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或者资格要求证明材料提供不齐全的；
- 6、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模糊、难以辨认；
- 7、投标人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确定以哪个报价为淮的；
- 8、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存在严重错误，并影响对其他投标人的评分的；
- 9、投标文件材料所述情况和所附相关资料不实的；
- 10、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11、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 1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 13、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 14、招标文件明确规定无效的其他情形，或者其他被评委会认定无效的情况；
- 15、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www.ccc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16、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二十二、评审、评定成交

评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由磋商小组出具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并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确认。

二十三、响应文件的澄清

1、为了有助于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以书面方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乘数量不等于总价，数量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以单价计算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细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缺项漏项或者数量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所有澄清或说明必须以书面方式正式为之，由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的签名或盖章。

5、供应商拒不按照磋商小组要求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二十四、评审中作为终止竞争性磋商活动的情况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二十五、授予合同，合同条款

1、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的十五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地点派代表前来与采购人具体商谈签订合同。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响应文件”中的需求在合法范围内进行调整。

4、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5 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采购人及成交供应商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如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未按期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违约责任。

5、货款支付：

本项目实行总价包干，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 30%预付款，提交风险评估报告后付完尾款。

二十六、代理机构服务费

由采购人支付

二十七、投标人质疑的提出和答复：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部分（第七章、第八章以及投标人资格要求）由采购人负责制定。对该部分内容的质疑，由采购人接收并负责答复。其他内容的质疑，由招标代理机构接收并负责答复。

第六章 格式附表

附件一：

响 应 函

致：常州华盈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采购编号）”磋商文件后，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采购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与服务。磋商报价包括但不限于磋商文件及其准备（包括现场踏勘、技术核对等）、设备（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资料、设计、制造、检验、包装、技术资料、发货、运输、装卸至现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质保期及维保服务和磋商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等全部内容。

2、我方承诺服务期为 。

3、我方承诺财务状况良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承诺该响应文件在该项目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5、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6、我方同意遵守贵机构有关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

7、愿意提供磋商文件中要求所有资料，并保证完全真实准确，若有虚假和违背，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8、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为实施华盈采竞磋[2021]60的工作，签署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进行磋商、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_____项目竞争性磋商的合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签订合约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本供应商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行：
帐号：

代理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备注：

- 1、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会议时，需携带法人资格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 2、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会议时，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附件四：

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项 目 编 号： _____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名称 | 项目总价 | 项目负责人 |
|------|------|-------|
| | | |

服务期：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五：

分项报价表

| 序号 | 分项名称 | 情况说明 | 金额（元） | 备注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 | | | |
| 合计报价 |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六：

参加本项目小组成员一览

项目编号：_____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毕业学校和学历 | 专业 | 职称 | 专业培训及证书 | 责任或分工 | 项目经历或主要工作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参加本项目人员须是供应商正式职工。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七：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 年度 | 项目建设单位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单位地址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附合同复印件、验收报告或用户使用意见书。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九：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供应商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附件十：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申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 (采购单位名称)的_____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____ (标的名称),属于_____ (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承建)企业为_____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_____ (标的名称),属于_____ (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承建)企业为_____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参考《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五、双方责任和义务

甲方：

- 1, 提交地方政府对于该项目管控相关要求；
2. 按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时间支付预付款，乙方以收到预付款作为工作开始的标志。未收到预付款，乙方有权推迟工作的开始时间，且完成工作顺延顺延。

乙方：

1. 按国家有关规定、标准进行现状调查及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并保证工作成果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
- 2 . 提交风险评估报告 套。

六、服务时间

乙方需在 2022 年 2 月 15 日前，完成相关服务工作，并提交《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七、付款方式

本项目实行总价包干，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 30%预付款，提交风险评估报告后付完尾款。

八、服务承诺

1. 自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双方要安排专人负责项目管理工作，注重服务质量，加强协调沟通。
2. 工作启动后，乙方要根据工作需要，积极与各部门对接，确保任务按期保质完成。
3. 出现突发情况和问题时，双方要立即协调、及时解决，并总结完善。
4. 乙方承诺对甲方提供的或为履行本合同而使用的、知悉的或产生的资料、信息、秘密或数据以及合同项下的咨询成果或阶段性成果均负有保密义务，保密期限为永久。
5. 乙方交付成果的所有知识产权为甲方单独所有。

九、违约责任

1. 乙方应及时按甲方服务要求，完成《环境风险评估报告》编制，并组织验收。如乙方因故逾期不能按时组织完成，应取得甲方同意调整或延期，乙方如无故或擅自作主，不能按时组织完成服务活动，每逾期一天，按合同总金额的 1%计算逾期违约金，甲方有权在合同款额中扣除。逾期完成成果交付超过 30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无需支付任何费用，同时乙方需退还已支付费用。

2.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规定支付费用。如甲方未依据合同按期付款，应取得乙方书面同意延长付款期，在乙方同意延长付款期内仍不能按期付款，甲方应按延期时间每天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的违约金。

3.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因不可抗力造成不能履行

合同的处理，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4. 如乙方提交的成果未能通过甲方验收或认可的，甲方可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如仍不能在限期内通过验收的或认可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无需支付任何费用，甲方已支付的费用，乙方需无条件退还。

5. 一方违反本合同有关规定，给另一方造成损失，应当赔偿另一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公证费、鉴定费等。

6. 乙方的成果中不得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知识产权的内容，如有违反，由乙方承担所有法律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而影响本合同义务履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程度和范围延迟或免除履行部分或全部合同义务。但是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量减小不可抗力引起的延误或其他不利影响，并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立即通知对方。任何一方不得因不可抗力造成的延迟而要求调整合同价格。

3.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2 周内（含本数），取得有关部门关于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文件，并以传真等书面形式提交另一方确认。否则，无权以不可抗力为由要求减轻或免除合同责任。

4. 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已达 15 天或双方预计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将延续 15 天以上（含本数）时，任何一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由于合同终止所引起的后续问题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十一、合同纠纷处理

1. 双方发生争议时，应本着诚实信用原则，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2. 若争议经协商仍无法解决的，按以下第（1）种方式处理：

（1）仲裁：提交常州仲裁委员会仲裁，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仲裁机构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2）诉讼：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中未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两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如有变动，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后，方可更改。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叁份，乙方肆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

其他未尽事宜，参照相关法律，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经办人：

电 话：

乙方：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经办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招标代理机构（鉴证方）（章）： _

委托代理人：

第七章 采购需求

1、项目概况

常州市环太湖流域循环经济产业园生活废弃物处置中心拟由武进区城管部门接手监管。为了解常州市环太湖流域循环经济产业园生活废弃物处置中心的环境现状，需要对常州市环太湖流域循环经济产业园生活废弃物处置中心生活垃圾填埋区域及其附属环保设施的环境现状进行评估，提出存在的环境问题及可能的环境风险，并提出整改措施。

2、项目范围

常州市环太湖流域循环经济产业园生活废弃物处置中心生活垃圾填埋区域及其附属环保设施（填埋气及渗滤液的处理设施）

3、服务内容

（1）梳理手续材料

梳理常州市环太湖流域循环经济产业园生活废弃物处置中心环保手续。

（2）管理现状评价

评价常州市环太湖流域循环经济产业园生活废弃物处置中心环境管理现状。

（3）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对常州市环太湖流域循环经济产业园生活废弃物处置中心进行土壤和地下水的调查监测，开展现场地块调查及评估。

开展地块土壤隐患排查。

（4）环保措施运行情况评估

对常州市环太湖流域循环经济产业园生活废弃物处置中心废水、废气、固废污染防治措施进行核查评估。

4、提交成果

常州市环太湖流域循环经济产业园生活废弃物处置中心生活垃圾填埋区域及其附属环保设施现状调查及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5、服务期限

2022年2月15日前提交风险评估报告

第八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对所有有效响应文件进行详细的评分，采用百分制计分方法。评标时，磋商小组各成员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各个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汇总计算所有磋商小组成员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保留 2 位小数）。磋商小组按评审后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名次，并推荐出成交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序号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一、报价（10 分） | | | |
| 1 | 报价 | 10 | <p>第一步：最终报价在最高限价以下的，为有效报价。超出此范围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无效报价的磋商响应文件不进行评审，也不成交。</p> <p>第二步：在所有有效报价中选择报价最低的确定为基准报价。</p> <p>第三步：将所有有效报价与基准报价相比较：等于基准报价的得 1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最终报价得分 =（基准报价/报价）× 10%×100</p> |
| 二、商务部分（30 分） | | | |
| 1 | 企业业绩 | 15 | <p>1. 地块调查类业绩：5 分</p> <p>（1）投标人具有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担过地块环境调查类项目的（包含初步调查、初步采样调查或详细调查），以合同为准，合同业绩 50 万以上的，每有 1 份得 1 分，最高得 3 分。（金额以合同为准，投标人须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p>（2）投标人具有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担过地块环境调查类项目且经过市级主管部门备案的（包含初步调查、初步采样调查或详细调查），以合同为准，每有 1 份得 1 分，最高得 2 分。（投标人须提供业绩合同、市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意见复印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p>2. 污染源审核、评估相关业绩：5 分</p> <p>投标人承接过 2018 年以来污染源审核、评估相关项目，承接过各个项目业绩金额小于 735000 元的，每项业绩得 1 分；承接过单个项目金额大于 735000 元的，每项业绩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金额以合同为准，投标人须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p>3. 重点行业信息采集工作业绩：5 分</p> <p>投标人具有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担过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信息采集企业数量，承接过 400≤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信息采集企业数量<600 家的，得 1 分；承</p>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 | | <p>接过 600≤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信息采集企业数量<800 家的，得 3 分；承接过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信息采集企业数量 ≥800 家的，得 5 分。（数量以合同为准，投标人须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p>注：上述同一业绩只计算一次，不重复得分。</p> |
| 2 | 体系认证 | 3 | <p>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有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3 分。</p> <p>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
| 3 | 机构人员素质及专业配备 | 12 | <p>项目组成员：</p> <p>（1）参与本项目技术人员中，具有高级职称的或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每有 1 人得 1 分，上述证书或职称累计最高得 8 分。</p> <p>（2）参与本项目技术人员中，具有中级职称的，每有 1 人得 0.5 分，上述证书或职称累计最高得 2 分。</p> <p>注：同一人以最高职称计分。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p> <p>投标单位自有光粒子化检测仪（PID）的得 1 分，自有 X 射线荧光光谱仪的（XRF）的得 1 分，最高 2 分。</p> <p>注：投标人须提供设备购买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
| 三、技术方案（60 分） | | | |
| 1 | 工作方案 | 10 |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拟制的工作方案（包含项目主要内容、工作思路、实现路径等）的针对性、合理性、全面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完全符合要求得 7-10 分，基本符合要求得 4-6 分，基本不能符合要求得 1-3 分，没有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 |
| 2 | 实施方案 | 10 |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拟制的实施方案的针对性、合理性、全面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完全符合要求得 7-10 分，基本符合要求得 4-6 分，基本不能符合要求得 1-3 分，没有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 |
| 3 | 质量进度方案 | 10 |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拟制的质量进度方案的合理性、全面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完全符合要求得 7-10 分，基本符合要求得 4-6 分，基本不能符合要求得 1-3 分，没有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 |
| 4 | 合理化建议 | 10 |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制定的合理化建议，磋商小组从合理性、可行性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完全符合要求得 7-10 分，基本符合要求得 4-6 分，基本不能符合要求得 1-3 分，没有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 |
| 5 | 安全保障 | 10 | 根据采购需求及项目要求制定完整的安全保障方案，根据方案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 方案 | | 的完整性、可行性等情况横向比较，完全符合要求得 7-10 分，部分符合要求得 4-6 分，基本不满足要求得 1-3 分，没有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 |
| 6 | 熟悉度评价 | 10 |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对当地社会经济以及环境政策、环保工作总体情况、当地企业环保情况熟悉程度及项目经验丰富程度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优得 7-10 分，良得 4-6 分，差得 1-3 分，没有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 |